

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 9:00 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以邮件及微信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付小东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全资二级子公司增资并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的议案》

公司现通过全资子公司北京科锐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能源科技”）持有二级子公司固安科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固安科锐”）100%股权，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，为贯彻落实国家“双碳”战略目标，抓住新能源市场机遇，加快公司能源结构调整和转型发展步伐，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，同意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固安科锐在云谷（固安）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投资新建并运营分布式光伏电站（三期）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项目”），本次项目提供的电量按约定折扣优惠优先向云谷（固安）科技有限公司供应。本次项目投资总额约 1,700 万元，其中新能源科技将对固安科锐增资不超过 510 万元。

《关于对全资二级子公司增资并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30 日